

长春市财政局关于公布 2021 年度市本级会计监督检查金融机构和 行政事业单位名单的通知

长财监〔2021〕815 号

各有关单位：

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全省 2021 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吉财监〔2021〕487 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将 2021 年度长春市本级会计监督检查金融机构和行政事业单位名单予以公布。

今年市本级选择 1 户金融机构和 16 户行政事业单位进行会计监督检查，具体名单详见附件。欢迎社会各界对上述公示单位接受检查情况进行监督。

监督电话：0431-89865651

附件：2021 年度长春市本级会计监督检查金融机构和
行政事业单位名单

长春市财政局
2021 年 6 月 30 日

附件：

2021 年度长春市本级会计监督检查 金融机构和行政事业单位名单

1. 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长春市妇女联合会
3.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长春新区分局
4. 长春市档案馆
5.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6. 长春市图书馆
7. 长春市养正高级中学
8. 长春市残疾人联合会
9.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 长春市伊通河管理委员会
11. 长春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12.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13.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14. 长春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
15. 长春市中小企业人才创业指导中心
16. 中国福利彩票长春市发行中心
17. 长春市金融信息服务中心